

等 別：三等考試

類 科：公職社會工作師

科 目：社會福利政策與法規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\_\_\_\_\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在社會政策制定的過程中，定義問題是第一個階段，在此階段，發現民眾未被滿足的需求是重要的任務，依據 Bradshaw 的分類，需求有那些類型？試針對依規範性需求制定政策的情形，加以評述。又政策制定者可透過何種方式了解民眾的需求？（25分）
- 二、依據社會救助法，生活扶助除了提供現金給付外，依第 15 條至第 16 條的規定，針對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，提供那些救助或服務？又這些措施能否協助低收入戶家庭脫貧？試評述之。（25分）
- 三、福利給付的形式大致可分為二類：現金給付（benefit in cash）與實物給付（benefit in kind），而目前政府推動的長照十年計畫之照顧服務，係以實物給付為主，實物給付的優缺點為何？又如果改為現金給付，可能會產生什麼結果？試分別說明之。（25分）
- 四、試比較分析「醫療模式」與「社會模式」對於身心障礙的理念以及可能的政策回應有何不同（10分）？又為促進身心障礙者權益，政府推行了那些相關的服務和措施？試評述之（15分）。